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承辦人：吳國儒

電話：02-33566500

電子信箱：tonywu@ey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經字第113102860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ATTCH7

主旨：所報「水及流域永續推動小組設置要點」草案，業經本院修正分行，名稱修正為「行政院水及流域永續推動小組設置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13年10月18日經水字第11360200410號函。
- 二、檢送「行政院水及流域永續推動小組設置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經濟部

副本：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環境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均含附件)

總收文



1135002138